

温州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2021 年第一批口腔医师/教师岗位公开

招聘网络面试考场规则网络面试考场规则

- 一、 考生需提前将网络设备调试完毕，只能打开网络面试平台和必需的应用程序，并于候考时间前登录平台。全程应自觉配合工作人员的管理，监督和引导。面试结束后不得再次进入面试区。
- 二、 考生须确保面试场所网络顺畅，光线适宜，安静，无干扰，相对封闭和独立。面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面试场所或与他人交流。除必要的身份证件，面试设备，空白纸，文具及要求的其他材料外，考生座位 1.5 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，报纸，资料和其他电子设备。
- 三、 考生须衣着得体，全程五官清楚显露，上半身和手部动作须在视频范围内。面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，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，更换视频背景。
- 四、 考生进入面试区后，不得私自离开视频现场，恶意关闭摄像头或中断视频。因网络或设备故障中断的应及时与面试负责工作人员联系。
- 五、 面试过程中，考生须主动配合考官完成身份验证核查（**遮住身份证上姓名做人证核对**）和周围环境检查。严禁以录音、录屏、录像、截屏和直播等方式记录面试过程。面试内容不得向第三方传播或寻求帮助。

六、考生应知晓并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招生考试法规，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。如有违法、违纪、违规行为，自愿服从考试工作人员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罚决定，接受处罚。

七、违规处理

（一）考生如有以下情况，取消面试资格：

1. 资格审查材料未通过；
2.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资格审查材料；
3. 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面试信息；
4. 无故未在规定时间内进入候考区；
5. 无故不接受面试邀请。
6. 考生在面试中涉及姓名，毕业学校，导师姓名等信息。

（二）考生如有以下情况，结束面试，按违纪处理，取消面试成绩：

1. 考生拒不服从考场指令，妨碍管理人员履行职责；
2. 考生故意扰乱考试秩序，威胁，侮辱，诽谤和诬陷管理人员；
3. 考生无故关闭摄像头，中断面试或离开视频范围；
4. 考生携带规定以外的材料和电子设备进入视频范围；
5. 考生面试场所出现其他人员。

（三）考生如有以下情况，结束面试，按作弊处理，取消面试成绩，拟录取者取消拟录取资格。情节严重者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：

1. 伪造证件参加考试或由他人顶替参加面试；

2. 面试过程中考生通过电子设备查阅面试相关内容；
3. 考生携带作弊设备或伙同他人群体作弊；
4. 考生在面试过程中和他人交谈，讨论面试内容；
5. 考生以录音，录像，录屏，截屏和直播等方式记录面试过程。

（四）其他违规，违纪，作弊行为，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温州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

2021 年 2 月 19 日